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来源：高等教育处    发布时间： 05-09  点击量：137

各本科高等学校：

为增强教育科学研究为教育实践服务的针对性，提升我区高校英语教学和科研水平，经与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协商，现将做好2017年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 一、立项原则

立项课题应能反映国内外英语教学研究的发展趋势，体现我区高校英语学科建设和发展的最新方向和需求，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创新教育教学理念，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学习策略和文化素养，提高学生英语学习能力和综合应用能力，探索先进、科学、创新和适用的教学改革、课程改革、团队建设和产学研结合新模式。

    二、选题范围及条件

大学英语课程设置与教学、教学理论与方法、教师发展及团队建设、教材建设、电子课件的设计与制作、数字化教学、英语教学管理、英语教学与测试、英语教学中的跨文化研究、翻译研究，以及大学生英语应用能力培养等。具体申报题目可按照此范围自行拟定。

申请者以各高校大学英语教学管理者、学术和教学骨干为主，且应具有4年及以上学科理论研究基础和教学实践经验，具有带领科研团队开展课题研究的能力。每位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

三、项目数量及要求

2017年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拟立项12项，研究期限2年。其中重点项目2项，每项资助经费1万元；一般项目10项，每项资助经费5000元，经费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承担。项目立项采取双盲评审方式进行。

宁夏大学和北方民族大学申报数量不超过3项，其他学校不超过2项。请各高校组织符合条件的教师和科研人员进行集体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 “英语研究专项项目”参照《宁夏高等学校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宁教高[2010]329号）执行，具体立项、中期检查、结题验收等事宜委托宁夏高校外语教学研究会负责，相关材料报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审核。发表论文或出版专著须标注“宁夏高等学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”，否则不予结题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请各高校于5月26日前将以下材料报送宁夏高校外语教学研究会：

1. 推荐项目公文1份；

2. 推荐项目汇总表1份，需同时提交电子版；

3.《宁夏高等学校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申请书》一式3份；

4.《宁夏高等学校科研项目申请评审书》一式5份。

报送材料需注明“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”。推荐项目汇总表、《项目申请书》及《项目申请评审书》等请从宁夏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(http://www.nxeduyun.com)高等教育栏内栏目下载。

 联系人：杨春泉   电话：13995182250

 电子邮箱：[yang\_cq@nxu.edu.cn](mailto:yang_cq@nxu.edu.cn)

 地址:宁夏大学贺兰山校区外国语学院226室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       2017年4月26日